



体育竞赛
裁判
晋级必读
系列丛书

田径

裁判晋级必读

Tianjing Caipan Jinji Bidu

王林◎编著

北京体育大学出版社

体育竞赛裁判晋级必读系列丛书

田径裁判晋级必读

——考点精要与习题详解

王 林 编著

北京体育大学出版社

策划编辑 梁 林
责任编辑 梁 林
审稿编辑 熊西北
责任校对 赵 军
版式设计 洪 继
责任印制 陈 莎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田径裁判晋级必读/王林编著. - 北京:北京体育大学出版社, 2006.9

ISBN 7-81100-619-7

I. 田… II. 王… III. 田径运动-裁判员-水平考试-解题 IV. G820.4-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103994 号

田径裁判晋级必读

王林 编著

出 版 北京体育大学出版社
地 址 北京海淀区中关村北大街
邮 编 100084
发 行 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经销
印 刷 北京市昌平阳坊精工印刷厂
开 本 850 × 1168 毫米 1/32
印 张 9.75

2006 年 9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印数 7000 册

定 价 20.00 元

(本书因装订质量不合格本社发行部负责调换)

作者简介



王 林 1955 年出生，黑龙江省人。1982 年毕业于北京体育学院。现为北京体育大学副教授。田径国家级裁判。国际田联讲师，先后被国际田联委派到蒙古、台湾地区讲学。

主要著作有：参编《全国田径教学训练大纲》、《全国田径教学训练大纲指导全书》、《田径运动技术英汉双语教程》、《田径竞赛裁判工作手册》。副主编《全国中学教练员岗位培训教材》、《田径运动训练》——国际田联全球教练员指定培训教材。主编《身体素质训练指导全书》、《田径游戏大全》。近年来，在中文体育类核心期刊与一般刊物上发表了数十篇学术文章。

作者曾于 1993 年至 2001 年担任马来西亚国家田径队主教练，所指导的运动员在英联邦运动会中获得冠军并在五届（1993～2001）东南亚运动会上累计获得十枚金牌。从 2002 年至今，指导的运动员多次获得 5000 米、10000 米全国冠军和亚洲越野跑锦标赛冠军及亚洲马拉松锦标赛铜牌。

前 言

《田径裁判晋级必读——考点精要与习题详解》是依托中国田径协会的《田径竞赛规则 2006》而编写的，书中知识点以《田径竞赛规则 2006》为依据，实用性较好，既可以作为体育院校本科生和中小学体育教师与教练员的参考教材，又可以作为各类田径等级裁判考试的必备参考书。

中国田径协会审定的《田径竞赛规则 2006》是由国际田联提供《20062007 国际田联手册》译成，新规则 2005 年通过，于 2006 年开始实施。

在各类体育运动会中，大型田径比赛是设项最多，比赛时间最长的运动项目。2008 年北京奥运会的田径比赛，除原有 46 项外，又增加了女子 3000 米障碍跑项目，目前已达 47 项。然而，随着国际比赛的市场化运作，电视转播要求时间紧凑，比赛时间过长，不利于控制场内观众情绪，电视商也不乐意花大价钱购买拖沓的比赛。因此，合理控制比赛时间和比赛长度就显得十分重要。例如一组短跑比赛本来十几分钟可以结束，由于出现许多运动员多次抢跑犯规的现象，就拖延了比赛时间。原来允许一位运动

员犯规两次，如果有一组几位运动员都犯规两次的话，时间就多几倍了。这样的比赛会变的冗长和索然无味，观众也会发出嘘声表示不满。新规则中只允许出发时发生一次犯规，这样就把比赛规定在一定时间内结束，组织者也好掌握，新规则中还有许多类似的适应市场需要的新举措。当今的高水平的比赛，各类大奖赛及黄金联赛，通常都在两个小时内结束，观众情绪在这段时间内能随比赛氛围起伏，时间再长就会觉得厌烦。

2008年北京奥运会给我国田径事业提供了一个前所未有的良好机遇，也向我们提出了严峻的挑战。田径比赛组织是奥运会组织的门面项目，而裁判员水平将成为衡量我国田径比赛组织水平的一个重要门户，是田径赛事组织管理工作中最重要的一环。因此提高我国田径运动裁判水平、做好田径运动赛事裁判工作，以完成2008年奥运会的任务是一项十分艰巨并具有重大意义的工作。田径比赛规模大、项目多、组别多、裁判员队伍采用大兵团作战。因此，让更多的热爱田径运动事业的中青年人熟知、掌握、精通田径规则和裁判法，使他们在今后的田径赛事活动中充当主力军是非常必要的。作者在编写这本书时，既突出知识性，为广大田径工作者提供田径裁判的知识，又力求深入裁判考试考点，将帮助有志于从事裁判工作的朋友顺利通过各类田径裁判考试。

尽管在主观上力争把这本书编写的好一些，并在编写

过程中投入了大量的时间和精力，付出了辛勤的劳动，但由于条件和水平有限，错误之处在所难免，衷心地欢迎广大读者和各界人士提出批评指正。

该书在编写过程中，参考了许多专家和学者的著作，受到许多专家和学者的大力支持和帮助，尤其是国家体育总局田径管理中心的沈存德副主任、竞赛部周冰冰部长和张永良副部长给予了精心指导，北京体育大学田径教研室李老民主任、李铁录副主任、沈信生教授、张英波教授、章碧玉博士等给予了全力支持与帮助，在此一并表示谢意。

作 者

2006年9月

目 录

第一章 田径裁判考试考点精要	(1)
第一节 田径比赛裁判工作的特点	(1)
第二节 田径比赛裁判工作	(3)
第二章 田径裁判考试是非题及参考答案	(26)
第三章 田径裁判考试填空题及参考答案	(50)
第四章 田径裁判考试选择题及参考答案	(70)
第五章 田径裁判考试问答题及参考答案	(99)
第六章 《田径竞赛规则 2006》的新变化	(178)
第七章 田径等级裁判员考试试题	(200)
第一节 北京体育大学 2005 年田径二级裁判试题及参考答案	(200)
第二节 北京体育大学 2005 年田径一级裁判试题及参考答案	(207)
第三节 2005 年全国田径国家级裁判试题及参考答案	(215)
第四节 2003 年全国田径国家级裁判试题及参考答案	(230)
第五节 2001 年全国田径国家级裁判试题及参考答案	(248)
第八章 田径裁判英语用语	(261)
第一节 田径竞赛用语	(261)

第二节	田径裁判用语	(270)
第三节	田径规则用语	(279)
第四节	国际田联各会员协会名称及缩写字母	(286)
第九章	田径等级裁判员的报考工作	(296)
第一节	田径等级裁判员的报考准备工作	(296)
第二节	报考田径等级裁判员的准备	(298)
参考文献		(300)

第一章 田径裁判考试考点精要

田径裁判工作是田径运动竞赛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裁判工作的质量不仅关系到竞赛工作能否顺利进行,而且对运动员技术水平的发挥也有直接的影响。因此,每个裁判员要深入研究田径竞赛规则和裁判法。在赛前必须认真学习竞赛的组织方案、竞赛规程以及主要工作计划等文件。在执行工作时要做到严肃认真,公正准确,谦虚谨慎,团结协作。

第一节 田径比赛裁判工作的特点

当前,大型田径比赛的裁判工作是完全按照国际田联竞赛规则的规定进行的。主要表现以下几个特点。

一、裁判分工细致,机构设置严密

在大型田径比赛的裁判工作中,要求裁判员具有一定的专业知识和技术水平。由于裁判员人数多达 230 人以上,所以机构设置严密,分工细致明确,专业性强,各裁判组之间的协调配合,使裁判工作达到高度规范化、程序化和科学化的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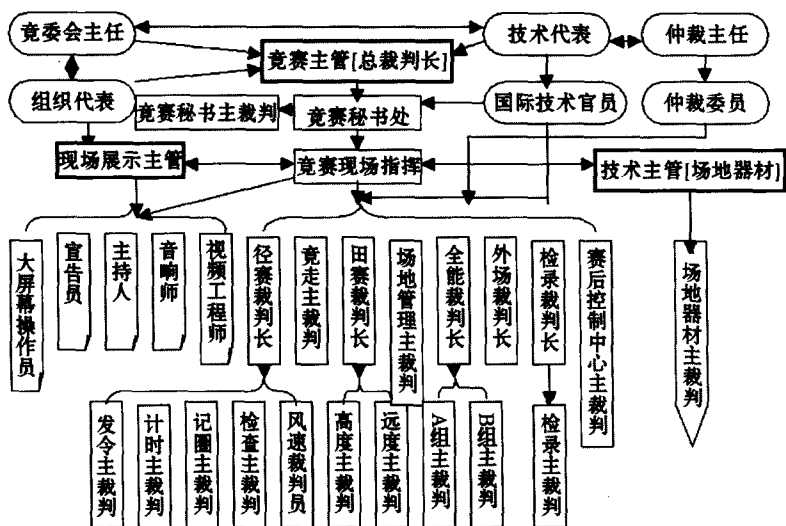
二、先进的仪器设备取代了传统的人工操作

随着先进的仪器设备运用于田径裁判工作,如:全自动电子计时器代替了人工计时,激光测距仪代替钢卷尺丈量成绩,计算机联网运用于编排记录和比赛信息的传递处理,运用信号指挥运动员比赛以及录像设备与大屏幕联网等,使比赛成绩更加准确,信息传送更加快捷,观众与媒体立刻能观看和收到赛况信息。

三、标准的信号指挥,规范的纪录符号

随着现代化仪器设备的引进,在田径大赛中已经广泛使用电子信号,提高了裁判的工作效率,准确地控制赛会的进程。如在检录

第11届世界青年田径锦标赛(北京)组织机构和裁判员关系图



处的电子显示屏预告比赛项目、比赛时间、检录时间开始与结束；田赛比赛中，电子显示屏显示运动员的号码、试跳（掷）次数、开始计时与时限及成功和失败等。在使用纪录符号方面，已形成了统一规范，与国际田径大赛接轨。

例如，径赛中：“:.”代表“时、分、秒”；“+”代表顺风；“—”代表逆风；“>”代表超风速；“W”代表风速；“m/s”代表米/秒。

田赛中高度项目：0 = 成功；× = 失败；— = 免跳；—△ = 特殊情况请假；△ = 兼项请假。

远度项目：纪录成绩 = 成功；× = 失败；— = 免跳（掷）；⊗ = 弃权；= = 错过顺序。

编排中: Q = 名次录取; q = 成绩录取; WR = 世界纪录; AR = 亚洲纪录; NR = 国家纪录; DNS = 弃权; DNF = 中途退场; DQ = 取消比赛资格等。

基层田径运动会由于物质条件较差,聘用裁判员较少及竞赛总时间安排较短,构成了基层田径运动会裁判工作的特点。本章主要针对这些特点,介绍了裁判工作必须掌握的基本方法和必须了解的田径竞赛规则。

其中,竞赛中的长距离跑记圈方法、短距离跑名次的判定、检查工作的判罚,田赛内场、裁判员对运动员犯规的判罚、远度项目落点的确认,运动员请假问题、延误时间的处理、成绩相等时的处理方法等,是学习裁判方法中的重点和难点。在学习中注意到,各裁判组除各自的职责和工作特点外,还应是密切配合的整体。特别是竞赛项目,掌握好各裁判组之间的联系方法,加强各裁判组之间的团结协作是做好田径裁判工作的有力保证。

第二节 田径比赛裁判工作

一、检录和赛后控制中心工作

(一) 检录处

1. 任务

按竞赛日程安排的各项比赛时间和田径竞赛规则规定的各项检录时间,召集运动员到检录处进行检录。按规则规定,对运动员做好各项检查工作,准时把运动员带到比赛场地并送交该项目主裁判控制。

2. 工作要点

(1) 全体检录人员在检录裁判长的领导下,每单元提前1小时到达检录处,做好各项准备工作,布置单元竞赛检录任务,分发竞赛检录表、小号码。各检录组根据分工进入岗位,做好准备,投入工作。

(2) 广播员于检录前10分钟预告单元比赛项目、检录时间、比赛时间。信息播出后,检录时间显示操作员及时配合显示项目检录信息。

一般检录时间如下：

项 目	检录开始时间	结束时间	到达赛场时间
径赛	25 ~ 30 分钟	15 分钟	10 分钟
田赛	40 分钟	30 分钟	20 ~ 25 分钟
撑竿跳高	50 分钟	40 分钟	30 ~ 35 分钟

全能项目检录时间每天第一项与径赛、田赛相同，其他项目根据间隔休息时间决定。

(3) 检录开始的信号发出后，入口检查员开始检查该项参赛运动员的证件、号码并做好检查记录。

(4) 运动员进入检录指定地点后，检录组应按事先的分工，分别检查各组别、组数运动员的号码、服装、比赛鞋、包内物品、广告等是否符合规则规定，然后分发道次小号码。

各项工作就绪，与计算机终端操作员核实检录情况，交主裁判审核，如有修改，计算机终端操作员打印 6 份检录表，一份留存，其他分送有关裁判组。如无修改，计算机终端操作员调出该项、该组比赛记录表，注明已检录的记号即可。

(5) 检录员与计算机终端核对后，即按各项、各组进场时间召集运动员。两名检录员一前一后按规定时间和路线将运动员带到比赛场地。径赛检录表应分发给助理发令员、终点、计时、检查和宣告。

(6) 田赛各项检录，检录处通知运动员到指定地点，由田赛各项管理裁判员和记录员具体执行。检录主裁判控制掌握时间，确定带进场时间和路线。管理裁判员应把检录情况报告赛前控制中心计算机终端操作员。

(7) 全能项目的检录工作，每天第一项由检录处进行检录，后继项目由全能裁判员自行检录。

(8) 接力项目的检录由主裁判指导各检录组执行。检录前要通知各参赛队教练员按规定时间送交“棒次申请表”，然后将单位各棒次的号码填入检录表及卡片。 4×100 米比赛的检录表要一式八份，分别送至各接力区检查员和径赛有关裁判组。检录结束后报告主裁判与计算机终端操作员，然后根据规定的时间和路线，分别把 4×100 米接力各棒运动员带到起点和各接力区，第一棒运动员交助理发令员，二、三、四棒运动员交接力区检查员。 4×400 米接力运动员带到 4×400 米接力赛起点处交助理发令员。

3. 2006 年世界青年田径锦标赛的检录处工作要点与程序

所有运动员必须亲自根据通知的时间去第一检录处进行检录。具体时间将用英语通过 PA 系统播报。

没有正当理由（如官方医生出具的医疗证明）而没能按时参加检录的运动员将被取消所有比赛的参赛资格，包括接力赛。参赛队官员不允许进入检录处。

为全能比赛准备的休息区在主体育场主看台内。

(1) 检录时间

检录处播报通知将按照以下时间进行，所有的时间都在实际比赛开始之前。

项 目	第一检录处	第二检录处	比赛区
	分钟	分钟	分钟
跨 栏	35	25	15
其它径赛项目	30	20	10
跳 高	60	50	40
撑杆跳高	80	70	60
其它田赛项目	50	40	30
接 力	35	25	15
全能项目每天第一项	按照各单项时间		

(2) 工作程序

一旦运动员进入检录处，将核对他们的证件和比赛号码布。之后，裁判会检查他们的比赛着装、个人用品、比赛号码、钉鞋等一些用品。运动员在被引导至赛场前要在第二检录处做最后的检查。

(3) 比赛着装

在比赛期间，所有的运动员必须穿着所属协会提供的服装。

在制证中心对队服和抵达后提供的队服照片进行核对。这些照片由技术代表负责检查和批准，然后将副本送与检录处工作人员，以便使用。

(4) 个人物品

对运动员个人物品上可能有的非法广告和展示进行检查，服装上或包上的任何广告都要符合国际田联规则和条例。根据规则 144.2，运动员不得携带卡带录音机、收音机、手机、相机等。如运动员在第一检录处有被暂存的物品，比赛后要到赛后控制中心领取。

(5) 比赛号码

每个参赛运动员都会收到 3 个号码；2 个用于比赛背心，1 个用于他/她的提包。这些号码不能被剪开、折叠或涂改。

不论参加多少项比赛，一名运动员只能使用同一个号码。

所有参赛队员都必须展示他们胸前或背后的号码。只有跳高和撑竿跳高项目可在胸前或背上佩戴一个号码。

接力赛运动员要在后背佩戴号码，在胸前佩戴标有国家和地区的号码。

比赛号码在技术会议上分发。

径赛选手置于身体两侧的道次或顺序号码，会在检录处提供。

(6) 钉鞋

运动员钉鞋的鞋钉要依据国际田联规则 143 条进行检查。以下鞋钉长度是允许的：

所有比赛

不超过 9 毫米

跳高和标枪

。 不超过 12 毫米

每只鞋的鞋钉不得超过 11 个

直径不超过 4 毫米

(二) 赛后控制中心

1. 任务

组织比赛场上已赛完的运动员退场, 确保赛场的良好秩序, 归还运动员的衣物等物品, 将各项决赛获奖运动员带到发奖室, 协助兴奋剂检查站和新闻中心, 做好运动员的管理工作。

2. 工作要点

(1) 比赛开始后, 物品归还组在赛后控制中心接受赛前控制中心裁判员和起点裁判员 (或服务员) 送来的不允许运动员带入场的个人用品。

(2) 当运动员到达终点后, 终点管理员召集运动员进入赛后控制中心。

(3) 比赛后, 运动员凭道次号 (或号码布) 领取个人物品。

(4) 被检查兴奋剂的运动员在通知单上签字后, 由检查人员随同监督并交检测站工作人员。将获奖运动员带到发奖室, 交发奖组工作人员。安排运动员接受采访。

(5) 田赛项目, 由该项记录员将运动员送往赛后控制中心, 工作方法同径赛。

二、径赛项目裁判工作

(一) 径赛裁判长职责

径赛裁判长在总裁判长 (现称赛事主管) 领导下进行工作, 负责径赛项目的裁判工作 (包括: 发令、电动摄影计时、手计时、记圈 (终点)、检查、风速测量等各裁判组的裁判工作及有关终端操作员的工作), 同时与现场指挥密切配合, 保证径赛项目准时比赛。径赛裁判长职责是:

(1) 认真学习执行规则和规程中的问题, 处理发生于比赛期间有关径赛的问题。

(2) 处理有争议的问题。当裁判员对名次判定不一致时, 有权

决定最后名次。若对犯规运动员的录取资格及其它疑难问题不能解决时，应签署意见报总裁判长解决。

(3) 对有关径赛的抗议做出裁决。

(4) 对犯规或有不正当行为，或违反体育道德的运动员进行判罚。若取消运动员的比赛资格，应报总裁判长审定。警告使用黄牌，取消比赛资格使用红牌。

(5) 认为某项比赛不公平时，有权宣布比赛无效，并且做出重赛的决定。在做出决定前，应向总裁判长（现国际内大赛称为赛事主管）报告。

径赛裁判长（位于终点处）分管手计时、记圈（终点）、终点摄影计时、风速测量、径赛记录员的工作，审核径赛成绩并签字。若设两名径赛裁判长，则另一名裁判长（位于场内）分管发令、检查组的工作和处理运动员犯规问题。

(二) 起点裁判工作

1. 任务

在发令协调员的领导下，根据田径竞赛规则的有关规定和竞赛规程及现场指挥中心规定的工作程序组织各项径赛运动员按时参加比赛。

2. 工作要点

(1) 发令协调员在赛前必须组织学习规程和规则，进行详细分工，研究工作方法，组织现场实习，与有关各裁判组之间的协调，检查及熟悉场地、起点位置及器材情况等。

(2) 发令协调员安排发令组裁判员的职责，指定发令组中最适合该径赛项目的裁判员担任发令员。在(a)(b)类比赛中，由技术代表指定国际发令员。监督发令组每位成员履行职责的情况，为每名召回发令员确定专门的任务和位置。当收到命令后，确认各组都已准备就绪，通知发令员开始发令程序。

(3) 发令协调员收到现场指挥的有关命令开始发令程序，各裁判组准备就绪，通知发令员准时发令。负责计时设备公司技术人员